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207062025GG004957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连云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

政审批局

日 期 2025年12月18日

不动产单元代码： 320706107209GB00078W00000000



建设单位(个人)	连云港百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5G 低空医药智慧供应链示范基地项目生产车间三、研发楼
建设位置	海州工业园梧桐路南、郁洲南路西
建设规模	总面积: 27226.31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25173.33 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页）及施工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页)

建字第3207062025GG0049574号

建设单位名称			连云港百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5G低空医药智慧供应链示范基地项目生产车间三、研发楼							
项目代码			2503-320772-89-01-874494							
用地位置			海州工业园梧桐路南、郁洲南路西侧							
规 划 管 控										
编 号	建筑名 称	建筑功 能	层数		高度(m)		建筑面积(m ²)			
			地上 层数	地下 层数	地上 高度	地下 高度	总建筑 面积	地上建筑 面积	地下建筑 面积	计容建筑 面积
1	生产车间三	厂房	4	0	23.70	0	15882.80	15882.80	0	15297.45
2	研发楼	研发楼	9	1	51.05	5	11343.51	10237.07	1106.44	9875.88
合计							27226.31	26119.87	1106.44	25173.33
备注			1、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在取得本证一年内未办理施工许可证，且未申请延期或者申请延期未获批准的，本证失效。 2、场地开挖应取得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部门的意见；项目实施时应充分考虑打桩、基坑开挖等对周边已有建筑的影响，确保周边现状建筑安全。 3、请建设单位在施工现场进行规划批后公示，并委托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测绘单位进行放线，并在开工前持批后公示材料向我局申请验线，未经验线不得开工建设。 4、请登江苏政务服务网查看连云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工程档案验收事项，及时按要求开展建设工程档案收集整理和上传工作。 以下空白。							